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MPUS

騰邦控股

TEMPUS HOLDINGS LIMITED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騰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獲得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重大虧損，相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股東應佔溢利 4,266,000 港元。預期虧損主要由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少約 17,132,000 港元。誠如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臨時買賣協議以出售投資物業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並預期上述出售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完成；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終止有關將本集團辦公室部分租賃予本集團兩名關連人士的兩份租賃協議（本集團作為業主）而導致租金收入減少約 3,960,000 港元，及於緊隨租賃協議終止後將上述辦公室由投資物業改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導致租賃土地及樓宇額外折舊約 2,340,000 港元；及

(iii) 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貸款」，未償還本金額為 29,100,000 港元）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實際金額，須待本公司進一步評估貸款之可收回性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後方可作實。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本金額 30,000,000 港元，按 10% 的年利率計息，由借款人股東及借款人的關聯方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與借款人將該貸款協議延長一年，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及按 12% 的年利率計息。於本公告日期，借款人已悉數結清利息及償還部分本金額 900,000 港元。本集團已向借款人及貸款擔保人發出提醒及催款函，並收到擔保人的擬定還款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逐步償還全部未付本金及利息。倘借款人或擔保人未能履行還款計劃，本集團將考慮採取進一步必要措施以收回貸款，包括但不限於對借款人及擔保人提起法律訴訟。

董事會謹此敦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留意，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有關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最終確定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業績（可能會作出調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騰邦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百勝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鍾百勝先生、李東明先生、黃鏡愷先生及葉志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韓彪先生、李琪先生及蔡丹義先生。